

证券代码：831288

证券简称：安美勤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成都安美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成都安美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约束机制，提高经营管理水平，确保公司发展战略目标的实现，于 2024 年 3 月 1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 2024 年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确定公司 2024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确定公司 2024 年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的薪酬方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一、2024 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

1. 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姓名	职务	税前薪酬标准（万元）
王雪倩	董事长	100.00
刘保磊	非独立董事、总经理	100.00
武艳	非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 财务负责人	50.00
王小仲	非独立董事	-
刘保华	非独立董事	-
陈佳	非独立董事	-
路应金	独立董事	6
赖黎	独立董事	6
邓瑜	独立董事	6

注：公司非独立董事获得的薪酬来源于直接参与公司经营管理活动或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而取得的工资薪金报酬，不在公司担任职务或不直接参与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福利，公司不单独发放非独立董事津贴。（年度独立董事津贴方案于2023年1月31日经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 公司监事薪酬方案

姓名	职务	税前薪酬标准（万元）
夏川	监事会主席	40.00
陈琦	监事	20.00
曾薛颖	职工代表监事	20.00
合计		80.00

注：公司监事会监事获得的薪酬来源于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而取得的工资薪金报酬，公司不单独发放监事津贴。

3.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姓名	职务	税前薪酬标准（万元）
刘保磊	总经理	100.00
何志鹏	副总经理	50.00
武艳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80.00
合计		230.00

二、支付方式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薪酬福利按月发放，绩效薪酬福利根据年度绩效考核发放。

三、根据《成都安美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经董事会通过后即可生效，非独立董事和监事的薪酬方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独立董事津贴方案已经由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备查文件

1. 《成都安美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 《成都安美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 《成都安美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 《成都安美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成都安美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8 日